

# “预住院”让医疗保障更有温度

自由评说

## “小孩哥哥”重塑竞技与教育新图景

关育兵

全运泳池，惊涛迭起。13岁的于子迪以石破天惊之势，打破尘封十三年的女子200米混合泳亚洲纪录。其实，在其“难以置信”的惊呼中，这位少女在本届全运会上，已横扫泳池、豪取3金1银1铜。与此同时，像陈好娟一样的“小孩哥”“小孩姐”们在各大赛场上崭露头角。他们以超越年龄的卓越，重新定义了运动员的“黄金时期”，折射出中国体教融合的深化与健康中国战略的蓬勃生机。(11月18日中新社)

长期以来，我们对游泳等项目的认知往往固于“大器晚成”的思维，认为运动员的黄金期多在身体与技术完全成熟的青年阶段。然而，于子迪、陈好娟的横空出世，以其稚嫩承载顶级成绩，彻底打破了这一刻板印象。这背后，是科学化、低龄化选材体系的成功，是训练理念与方法论的革命性进步。

游泳运动员的黄金期，正从一个固定的“年龄点”延展为一个更富弹性的“能力平台期”。他们如同提前升空的星辰，预示着中国竞技体育的“天才前哨”。有理由相信，当这些天赋异禀的少年步入生理与心理更为巅峰的传统黄金年龄时，必将掀起更为猛烈的“中国风暴”，开启属于他们的新时代。

“小孩哥”“小孩姐”绝非横空出世的“竞赛机器”，他们的根系，深植于日益肥沃的校园体育与家庭教育的土壤之中；他们的成功，离不开学校对体育价值的重视与投入。于子迪在赛后感言中提及“姐姐们更棒”，其谦逊与团队意识，正是体教融合培养的健全人格的体现，是“健康中国”孕育出的时代硕果。他们本身就是“文明其精神，野蛮其体魄”这一教育理念最生动的实践，彰显了全面发展的个人魅力。

此外，“小孩哥”“小孩姐”还构建了精神传承的桥梁，激活了社会文化的榜样效应。赛场上，叶诗文亲切搂住于子迪，由衷寄语“纪录以后肯定都是她的”；张雨霏轻拍其肩，流露出对“后浪”殷切期盼与呵护；李冰洁则直言期待与小将“在世界赛场并肩作战”……这温情脉脉的一幕幕，超越了简单的竞争，完成了中国体育精神的接力与传承。更重要的是，这些少年偶像以其“可盐可甜”的反差魅力——赛场上是气场全开的“王者”，场下是羞涩可爱的少年，极大激发了同龄人的共鸣与追随，让体育运动变得更具有吸引力，为社会注入了昂扬向上的青春活力。

当我们以更科学的培养、更宽容的环境、更长远的眼光，守护这些奔涌的“后浪”，让他们的梦想之光不仅照亮自己的冠军之路，更照亮了一个健康、活力、自信的未来中国。

## 电动自行车违法“以教代罚”释放人本情怀

张西流

11月18日，广州交警发文：为进一步规范电动自行车通行秩序，即日起，广州市在重点路口路段设置劝导教育点，加强对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行为的提醒纠正。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实施轻微交通违法行为，将被指引至劝导教育点，选择接受“三选一”劝导教育或者处罚。(11月19日《广州日报》)

当前城市交通压力的不断加剧，电动自行车因便捷、环保、经济等优势，成为越来越多市民出行的首选。然而，随之而来的闯红灯、逆行、占用机动车道等交通违法行为也屡见不鲜，不仅扰乱交通秩序，更埋下安全隐患。

面对这一治理难题，广州推行“以教代罚”新举措——对轻微违法的电动自行车驾驶人，不再简单处以罚款，而是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与交通劝导、学习交法规等方式进行教育。这一政策转变，不仅体现了执法方式的优化升级，更释放出浓浓的人本情怀，是现代城市治理迈向精细化、人性化的重要一步。

“以教代罚”之“新”，在于其执法理念的根本转变。传统执法往往以“罚”为手段，强调威慑与惩戒，但“一罚了之”容易引发群众抵触情绪，甚至滋生“交钱了事”的侥幸心理，难以真正实现教育警示目的。而“以教代罚”则将重点从“处罚”转向“教育”，通过让违法者主动学习交通知识、参与文明劝导，使其在思想上真正认识到违法行为的危害，从而实现“知错能改”的内在转化。这种“惩教结合”的方式，不仅提升了执法的温度，也增强了治理的长效性。

从治理效能来看，“以教代罚”更具可持续性。数据显示，电动自行车用户多为普通市民，包括大量外卖骑手、快递员等群体，他们时间紧张、收入有限，一次罚款可能带来不小的生活压力；若因轻微违法频繁受罚，不仅影响生计，还可能激化社会矛盾。而“以教代罚”在守住安全底线的前提下，给予改正机会，体现执法的包容与理解。更重要的是，让违法者“站上斑马线”担任交通劝导员，使其在换位体验中增强规则意识，实现从“违法者”到“守护者”的角色转变。这种心理冲击远胜于金钱处罚。

当然，“以教代罚”并非“放任不管”，而是“宽严相济”的智慧体现。政策明确适用于轻微违法行为，对严重违法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仍依法严惩，确保法律的严肃性。同时，教育过程也需规范化、制度化，避免流于形式。唯有建立科学的评估机制，确保教育实效，才能真正实现“处罚不是目的，安全才是根本”的治理初衷。

### 铿锵二人行

北京市医保局近日印发《关于开展“预住院”费用医保支付试点工作的通知》，协和医院、宣武医院等5家医院开展“预住院”试点，相关术前检查费用纳入住院医保统一结算。专家指出，这一优化诊疗流程的“小改进”，是破解“看病难、住院难”的重要尝试。(11月19日《工人日报》)

近日，北京启动“预住院”费用医保支付试点工作，这一看似细微的制度调整，实则蕴含着医疗改革的深层智慧与民生温度。所谓“预住院”，即择期手术患者在正式入院前，可先行完成术前检查检验，相关费用纳入住院结算并享受医保报销。这一模式不仅优化了医疗流程，更让医保制度真正走向“惠民、利民、便民”，是新时代医保改革向精细化、人性化迈进的重要一步。

首先，“预住院”减轻了患者的经济负担。过去，患者为等待床位或安排手术，往往需提前住院，产生不必要的床位费、护理费支出，而术前检查若在门诊

完成，又难以全额纳入医保报销，造成“门诊自付、住院报销”的割裂局面。如今，“预住院”推行检查前置、费用并轨等举措，既避免了重复花费，又提升了报销比例，尤其为异地就医群体带来了实实在在的便利与减负。对于许多普通家庭而言，省下的不仅是医疗费用，更是面对疾病时的一份安心与尊严。

在医疗资源日益紧张背景下，“预住院”更彰显了资源优化的智慧。通过将术前检查从“住院中”剥离至“住院前”，医院床位周转率显著提升，有效缓解“一床难求”的困局。医生更可专注于手术与治疗，护理资源也能更精准

投放。这不仅提高了医院运营效率，也为更多急重症患者腾出生命通道，实现了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更为深远的是，这一试点推动了医保支付方式的系统性改革。它探索出“分段式”结算新路径，将医保覆盖延伸至住院前阶段，强化了对医疗全过程的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规范检查项目、杜绝重复收费，既保障了基金安全，也为未来全面推行DRG(病组付费)/DIP(病种分值付费)等精细化支付模式积累了经验。今后，医保不再只是“事后报销”，而是深度参与医疗服务的全流程管理，真正成为健康中国的“压舱石”。

## “预住院”是破解“看病难”的重要尝试

贺成

算破解“看病难、住院难”的重要尝试，就不言而喻了。

“预住院”不是简单的流程调整，而是医保支付机制的创新。自今年4月26日新政策实施以来，协和医院、宣武医院等5家试点医院已形成可复制的经验，为后续推广奠定基础。据报道，政策核心在于三点突破：一是覆盖范围更广，既包括本市职工、居民参保人，也涵盖异地来京就医者；二是费用界定更清，登记后发生的术前检查、相关药品耗材费均纳入住院结算，且不得

收取床位费等无关费用；三是衔接机制更活，未实际住院时费用自动按门诊政策结算。

不过当前还处于重要尝试阶段，很多关键细节还需要患者配合和注意。比如，按照流程图，患者必须在同一家医院完成登记、检查和住院，否则费用无法合并结算；再如，各医院试点病种不同，如北大人民医院涵盖白内障、骨关节炎等上百种疾病，清华长庚医院则聚焦胆结石、直肠癌等40余种疾病，需提前与主治医生确认等。

此外，对试点医院也划有“红线”。医保部门建立了三重防控机制：通过信息化系统监控重复检查，组建专家团队核查病种指征，开通12393举报专线受理虚假计费投诉……这就意味着，对违规医院将直接取消试点资格。

只是，这些跟充满期待的政策前景相比，“预住院”从根本上减少了医保基金无效支出，又把患者看病挂号难、筹资难、住院难三道坎都平了，有什么理由不大力推进，使之从“试点中”到“普惠化”呢？



## 邮政寄递业务量增长

▲记者11月18日从国家邮政局获悉，前10个月，我国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772.5亿件，同比增长14%。其中，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626.8亿件，同比增长16.1%。  
新华社发

## 早诊早治是关键

▲11月19日是第24个“世界慢阻肺日”，主题是“呼吸不畅，当心慢阻肺”。专家提醒，慢阻肺病号称“沉默的杀手”，尤其是在冬季，气温下降容易诱发病情急性加重，早诊早治很关键。  
新华社发



## “凭技能涨工资”让“蓝领”们更有奔头

沈峰

如何合理确定技能人才的工资“起点”，体现技能价值激励导向？近日，人社部发布《技能人才最低工资分类参考指引》，为区域、行业、企业分类分级确定技能人才最低工资提供参考和指导。(11月19日《工人日报》)

凭技能涨工资，按等级定津贴……《技能人才最低工资分类参考指引》遵循“凸显技能要素价值、合理反映技能差别、统筹工资分配关系、保障劳动者民主权利”的原则，引导区域、行业、企业科学评价技能要素贡献，在法定最低工资标准之上分岗位类别和技能水平等级合理确定技能人才最低工资，促进形成职工增技能、企业增效、技能增收的良性循环，值得肯定。

过去，一些地方技术工人薪酬待遇不高、成长路径单一，使得其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难以有效发挥，也导致很多行业高技术人才存在较大缺口。近年来，我国先后出台了《关于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意见》《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技能中国行动》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引导企业建立健全体现技能价值激励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提升技能人才待遇水平，打造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实践证明，让产业工人技能水平、贡献真正与薪酬等级挂钩，着力提高技能收益率和技能溢价，体现技能价值激励导向，将有助于改变技能劳动者收入水平偏低的状况，激发工人提高技能、钻研技能的热情，推动形成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的分配模式。在实践中，一些企业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创新，如实行面向技

术工人的股权激励，打通技能和技能和管理晋升通道，试行技术工人创新成果按要素参与分配，设立技能大师创新工作室等，有利于形成“产业工人有奔头”的价值导向。

毋庸置疑，薪酬激励是工人提升技能的重要动力。当前，我国技能人才总量在不断增长，但高技术人才总量不足、结构失衡等短板仍然存在，“招人难，留人更难”长期困扰一些企业。因此，“以技提薪”有助于打破技术工人成长的“天花板”。同时，“技高者多得”的薪酬激励导向有望激励技术工人更加积极地参与技能等级提升、劳动竞赛、创新创业等，争取事业上的成功，提升职业荣誉感、自豪感、获得感，进而让更多的优秀人才投身技能工作岗位，为经济提质增效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对“伪营养师”不仅要“避坑”更要“填坑”

戴先任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营养健康的关注度显著上升，但对相关专业资质的辨别能力不足，让一些“伪营养师”有了可乘之机。为破除养生陷阱、摆脱健康焦虑、树立科学理性消费观念，中国消费者协会、中国市场监督管理学会提醒广大消费者明确判断标准，坚守消费底线，维护自身权益。(11月19日中国新闻网)

如今，人们重视身体健康，尤其是很多老年人年老体弱，更为关注健康问题，有着旺盛的保健食品消费需求。可保健品市场“野蛮生长”，一些不法分子瞄准“商机”，乘机而入，保健品消费骗局屡见不鲜，还有不少打着“营养师”旗号，推销保健品的现象愈发常见。

在社交平台 and 各类健康讲座中，这些“伪营养师”异常活跃，他们往往并不专业，难以为消费者提供专业服务，不过是通过伪装“营养师”的身份，以提供“营养指导”为幌子，刻意营造焦虑氛围，引导消费者购买保健品。他们提供的意见，自然就不足为信，而他们推销的保健品，不少还是“三无产品”，不仅难以为消费者消除疾病、带来健康，还可能造成误导消费者、耽误患者治疗，或让消费者因服用“三无产品”影响身体健康等不良后果。

不仅如此，“伪营养师”在推荐产品时使用类似话术，可能违反多项法律法规。如我国《食品安全法》第七十一条明确规定，禁止食品标签、说明书涉及疾病治疗功能；《广告法》第十八条提到，禁止保健食品广告声称疗效或作出安全性保证；《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八条则明令禁止虚假宣传等。

此次中消协发布相关消费提示，提醒消费者要建立“资质先行”的判断标准，避免被“伪营养师”忽悠。同时，消费者要坚守“科学理性”的消费底线，明确保健食品不是药物，不能代替药物治疗；一旦权益受损，要及时保存相关证据，通过正规渠道进行维权。

这样的消费提示很有必要，能够引导消费者避免“踩坑”，增强防范意识与维权意识，但也要意识到，遏制“伪营养师”乱象，显然也不能止于消费提示，关键要能加大对保健品市场乱象的整治力度。如食药监部门要加强对生产源头、流通环节两大环节的治理，对保健食品进行全方位监管；相关部门也应问题保健品流入市场负责，建立责任倒查机制，对保健品市场实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管，并形成常态化、长效化的监管机制。网络平台也要尽好管理责任，严加审核涉及营销保健品的“营养师”账号，及时采取限流、纳入黑名单并报告相关部门处理等处置；针对消费者“取证难”“维权难”等困境，还要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帮助消费者维权，降低消费者维权成本等。

对“伪营养师”不仅要“避坑”更要“填坑”。保健品市场不能再“野蛮生长”，“营养指导”也不能成了保健品骗局的诈骗手段，必须要加强宣传力度，提高消费者的防范意识；要重视健康教育，提升全民健康素养，为乱象丛生的保健品市场开出健康的“保健药”。

本周关注

麻辣短评